

檔
保存年限:

號:

11104/8

文

111.020222

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陳思瑋

電話：02-87711781

傳真：02-27514523

電子信箱：022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1110011530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來文 (111D011154_111D2005229-01.TIF)

主旨：轉知「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」業配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精神，正式更名為「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」，請惠予協助轉知或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111年3月23日帕總(行)字第11100000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前身為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，茲遵循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精神，避免歧視用語，爰於111年3月完備組織名稱變更事宜。另為攜手創造《愛運動動無礙》社會支持環境，謹提供身心障礙運動報導及倡議作業參考資訊如下連結，敬請協助宣傳：

<https://www.sportsv.net/articles/91703>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直轄市政府體育局處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體育會、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、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(具國際窗口)、本署運動產業及企劃組、學校體育組、競技運動組、國際及兩岸運動組、運動設施組、秘書室、人事室、主計室、國會組、新聞組、政風室、法制組

副本：本署全民運動組

電 2022/04/18 文
交 08:00:49 章

限辦日期	()年()月()日
檔 號	
保存年限	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函

紙本掃成線上公文

地 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壽街 20 號 1 樓
 承辦人：黃鈺惠
 電 話：(02) 87711450
 傳 真：(02) 27782409
 Email：Taro.ctpc@gmail.com

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五號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帕總(行)字第 111000008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總會名稱正式更名為「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」(原名為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)，敬請 惠予轉知各縣市政府及所屬相關單位，詳如說明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精神及參酌本總會在國際帕拉林匹克委員會(International Paralympic Committee,IPC)之註冊名稱，本總會名稱業經本會會員代表大會審議通過，並經內政部 111 年 3 月 17 日台內團字第 1110009556 號函備查在案，正式更名為「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」(原名為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)。
- 二、適逢本會向相關單位申辦更名作業期間，自 111 年 3 月 22 日起，暫無法收、發電子公文，敬請以紙本來函為主；俟本會完成組織及團體憑證 IC 卡申請作業，始得恢復電子公文收發作業，造成不便之處，尚祈原宥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內政部、衛福部

副本：本會行政組

會長 穆 閩 珠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教育部體育署 總收文



1110011530

